

## 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需提供资料（工程类）

### 一、主要标的信息

#### 工程类

名称：许昌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和应急联动指挥中心

抗震支架工程(不见面开标)

施工范围：2521 套（个）抗震支架采购和安装

施工工期：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

项目经理：茹长琦

执业证书信息：豫 241121229927



## 二、附件

### 2. 中标、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，应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许昌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许昌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和应急联动指挥中心抗震支架工程（不见面开标）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许昌市公安局业务技术用房和应急联动指挥中心抗震支架工程（不见面开标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其他房屋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宏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7.1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宏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 年 6 月 18 日

